

屈原全传

吴高飞 著



新华出版社

屈原全传

吴高飞 著

新 华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屈原全传/吴高飞著. -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01.10

ISBN 7-5011-5272-1

I. 屈… II. 吴… III. 屈原 (约前 340 ~ 约前 278) - 评传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34593 号

屈原全传

吴高飞 著

*

新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宣武门西大街 57 号 邮编: 100803)

新华书店经销

新华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照排

新华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850 × 1168 毫米 32 开本 13.75 印张 300,000 字

2001 年 10 月第一版 2001 年 10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ISBN 7-5011-5272-1/K·353 定价: 23.00 元

自序

屈原是我国古代最伟大的爱国主义诗人，杰出的政治家、思想家、改革家及百姓心目中不可磨灭的“神”。

他出身贵族，家世显赫，系皇亲国戚；是最进步的士大夫知识分子。他热爱祖国，关心人民，忠于自己的政治主张，以忘我的工作精神和坚定不移的立场与一切恶势力作不屈不挠的斗争。

最后，寡不敌邪，舍身以成仁，投入汨罗江殉国。相传是5月5日投江自尽的，广大人民便在这一天举行各种各样的形式纪念他。最流行的是竞龙舟、缚粽子、吃冷食。这种纪念方式沿袭至今仍方兴未艾。

这说明广大人民对这位伟大的爱国主义诗人是何等的爱戴！像这样广受人民敬仰的人，不但在我国历史上不多见，而且在全世界也是罕见的。

因此，1953年世界和平理事会推崇屈原为世界四大文化名人之一。他为祖国争来了荣誉，弘扬了民族精神。这是多么值得我们骄傲的事情！我们应该珍惜这份殊荣，同时，更好地向他学习。

屈原为什么会赢得广大人民的敬仰和爱戴呢？首先，是他对祖国的无限向往和热爱，对人民的热忱和关心；其次，对祖国文化的贡献和对民间文艺的重视，以及为争取人民的利益而牺牲了个人的利益乃至生命。他爱国爱民的主张代表了广大人民的愿望和理想。

一位哲人说过，“艺术是属于人民的，它的最深的根源，应该是出自广大劳动群众的最底层。它应该是为这些群众的感情、思想和意志联合起来，并把他们提高起来。它应该唤醒他们中间的艺术家和使他们发展起来。”屈原的文艺作品之所以有如此永恒性，则由于他植根于人民之中；同时，他热爱民间文艺，善于吸收民间文艺的精髓，并把民间文艺提高到文学的至高地位。他能够歌颂人民的思想感情和意志，并对它们大量的加工，使其臻至颇高的艺术境界，达到宣传和教育的良好结果。

我写完《孔子传》和《苏东坡传》后，有些知心朋友怂恿我写屈原。我当时很犹豫，原因是屈原在我心目中太伟大了，他是人间的神，简直高不可攀，望而生畏。尤其自己学识浅陋，知其事迹甚微，有无米为炊之虞，生怕写不好，贬损了伟人的光辉形象。

众所周知，屈原在民间的影响是极其深远的，真可谓是无人不不知，无人不晓，是活在人民心坎上的“神”。

然而，如此一个了不起的人物，遗留下来的史迹有记载文字的却微乎其微；除了几篇楚辞几乎不见其它。

由此可见，凡是受人民爱戴、拥护的人物，定然难过御用文人的笔头关，不是被歪曲就是被篡改，甚至有程咬金似的人物，抡起板斧砍个精光。不要紧，历史总是公正的，人民总是热爱自己的保护神，不管多么疯狂的砍削和操起歪曲篡改的笔，总有蛛丝马迹可寻——正史不见，野史见。屈原的故事在民间广泛流传——那就民间挖金矿去。我写屈原之前曾二度造访过他的故乡秭归，受益匪浅。这偶尔的收获，为我完成这位伟人的传记提供了契机和信心。

我何以要不遗余力写屈原呢？原因有三。一是他在历史上占有一席极重要的地位，他的人格力量和他的不朽著作广受世人崇拜；二是世界人民还在纪念为自由和正义而斗争的屈原，这足以证明他还活在世界人民的心目中。如今的世界还不太平，宣传他

的思想，推崇他的精神是为捍卫世界和平；三是他在历史上的影响太大，他的悲剧是历史的悲剧，这使我废寝忘食，如鲠在喉，不吐不快，不写不快，有写的欲望了，也就忘了一切，诸多想法和忧虑全抛到了九霄云外，只存一个念头，写下去！三易其稿并非谎言，今日终于杀青了。

本书是长篇传记小说。在写作的过程中欲有创新和突破，在尊重史料的基础上，力争不受其所束缚。总承一旨，为突出一个伟大爱国诗人和杰出的政治家、思想家、改革家的光辉形象而不遗余力地进行渲染、刻画。本书所试图再现的那段历史，确乎属于中国春秋战国末期的一个“天崩地陷”的诸侯割据的乱世。时代的更迭，阶级矛盾的激化，统治集团内部矛盾斗争的尖锐，其中奸佞与忠贤，邪恶与善良，落后与进步，卑鄙与崇高，野心与良心，征服与反抗，交织着呈现一幅纷繁炫目的画卷。歌颂酣畅，暴露淋漓，乃一部作品能否表现爱憎分明和追求什么、摒弃与弘扬什么问题。当然，这是作者的良好主观愿望。并力图通过作品表现人类理想和社会进步的积极因素。

另外，关于宋玉这个人物在本书中有别于其他书籍的形象，因此，特别说一两句。他是个命运乖蹇的人物，曾在郭沫若先生笔下是个不光彩的角色。在本书中由于情节发展的需要作了特殊的安排，并把他拔得较高大，理想化了。之所以如此，因他是屈原的得意弟子，优秀的楚辞继承人，应肩负起历史发展的重任。因之，将他写成正面人物，这是合情合理的结局。无疑，这是作者一种完美的人生追求。当然，有待读者仁者见仁，智者见智。

在写作此书的过程中，承著名楚辞专家黄瑞云教授的眷注和无私的点拨，以及诸多方家、学者、同仁及好友的鼓励、支持、帮助，使我在写作过程中克服了许多困难，才如愿以偿。借此机会特表示由衷的谢意！

目 录

自 序	(1)
第 一 章 家世显赫 出身名门	(1)
第 二 章 茁壮成长 风华正茂	(13)
第 三 章 壮志凌云 王宫初试	(27)
第 四 章 求贤若渴 屈原变法	(41)
第 五 章 靳尚逞强 屈原遭殃	(51)
第 六 章 张仪使楚 游说贿赂	(66)
第 七 章 张仪献计 楚王受骗	(81)
第 八 章 兰田大战 首战丹阳	(97)
第 九 章 屈原使齐 两国修好	(111)
第 十 章 张仪行贿 郑袖妒美	(126)
第十一章 张仪献美 靳尚先尝	(138)
第十二章 太子惹祸 秦动干戈	(152)
第十三章 四国联军 大战于楚	(168)
第十四章 二度使齐 太子人质	(184)
第十五章 武关约会 屈原力谏	(198)
第十六章 武关赴会 楚王受骗	(216)
第十七章 楚王逃难 山穷水尽	(227)
第十八章 请君入瓮 屈原遭殃	(237)
第十九章 襄王执政 每况愈下	(248)

第二十章	屈原游历	冶炼弟子·····	(256)
第二十一章	屈原诤谏	襄王发怒·····	(268)
第二十二章	充军江南	流亡生涯·····	(281)
第二十三章	襄王迎亲	公主适人·····	(296)
第二十四章	回归拾遗	触目惊心·····	(312)
第二十五章	王后罹难	公主当立·····	(327)
第二十六章	如愿以偿	王后执政·····	(336)
第二十七章	王后擅权	绯闻朝野·····	(340)
第二十八章	王后陷害	宋玉罹难·····	(355)
第二十九章	王后游园	唐勒赏花·····	(370)
第三十章	王后淫威	唐勒举兵·····	(383)
第三十一章	世事难明	屈原问卜·····	(398)
第三十二章	《离骚》问世	神游八极·····	(405)
第三十三章	《离骚》如何	保存未毁·····	(418)

第一章

家世显赫 出身名门

话说华夏历史，悠久、辉煌而悲壮。

自盘古将一个圆一分为二，上浮为天，下沉为地始，分合的历史便形成矣。强吞弱，富并贫，正灭邪，战争不断；其中不乏“谋略”战胜“腐败”。

诸侯无义战，及战国末，七雄争霸，至秦帝出，一统天下。推其致胜之由，乃“谋略”也。论幅员楚比秦大，论殷实楚比秦富，又何以被秦所灭？推其致灭之由，乃“腐败”也。腐败必致天下大乱，乱世出奸雄，乱世也出圣贤；屈原顺应时势而降临楚国，乃天降大任于斯人也。

要了解死去二千余年的人，说难也易，说易也难。历史是条长河，溯流而上，难中有易；顺流而下，易中有难。历史渊源长流，每一个浪花均是历史的见证。因此，不难洞察和了解历史的真实。

我敬仰屈原，更推崇他的著作，读其书犹如聆其谆谆教诲——这是认识古人的惟一途径。认识一个人不在乎和他同时代，抑或要面对面，眼对眼；即使如此，也不一定能完全了解他。认识的主要问题是能否产生共鸣。说我了解屈原，是因我很喜欢他，他的形象在我的脑海里十分清晰。

屈原的一生其实和我们很接近。时间遥远，感情并不遥远。比如说，每年五月端午节我们华夏儿女不是都要缅怀他一番么！这感情如长河不断，虽悠悠千古，却从未断流。

现在我们为全面了解屈原，首先，从他的家世和出身开始。

“帝高阳之苗裔兮，朕皇考曰伯庸。”

这句诗是屈原在其皇皇巨著《离骚》里，一开篇就以堂而皇之的口气说的。

解其意云，他的祖先便是高阳。那末，高阳又是何许人也？

据《史记》称，高阳是黄帝的孙儿，昌意的儿子。又据《贾生列传》载：“屈原者，名平，楚之同姓也。”

楚之同姓即是说与楚国的君王同姓。众所周知，楚国第一代君王是熊绎，他是第一个接受周成王赐封的诸侯王。楚王熊绎姓熊吗？不是。屈原姓屈吗？也不是。《史记》告诉我们楚王熊绎姓芈。屈原也就姓芈了。因此说屈原与楚王是同一脉的后裔子孙。

屈原的父亲叫伯庸。此人是个大儒，擅于天文，造诣颇高，是著名的天文学者。他曾担任过朝廷要职，并发挥过重要作用，威望很高。但他居功不傲，在朝为官一身正气、在野为人两袖清风。一生刚直不阿，光明磊落，不媚上欺下，是举朝顶尖的君子儒。

满朝文武数他卓尔不群，他谙达世情，人缘挺好。处处得胜，事事顺心。应该说一切称心如意，其实并非如此。乃常常寝食不安，长吁短叹，何故？说来也并非大事，只因夫人不曾有过喜孕。

为此，他朝思暮想，费尽心机，名医延遍，良方用绝，乃不见有效。只因他届不惑之年，学问有了几斛，事业有成，名望如日中天，偏偏不足的就是缺个继承爵位的儿子。

这种事谁奈其何焉？其实不必如此当真，人说，财富是身外

之物，子女又何尝不是呢？两眼一闭，撒手西天去矣，啥事还须操心乎？一切复不存在，又有何值得论长道短哉！伯庸如此自我慰藉。可见智者不自沦。

翌日的凌晨，绚丽的朝霞从东边天际飞展开来，在苍天之间变幻着，飘忽着，扩展着……在霞光的辉映下，京师城里的屈府，显得更加辉煌。

正在此时此刻，美丽善良的夫人从厢房里转了出来，彬彬有礼地对丈夫说：“官人，我们苦等了十几个春秋，仍然不见来者，这如何是好？”

“人只有八合米，硬要一升岂成？”伯庸慢悠悠地说。

夫人见丈夫如此豁达，款款地走向他，盈盈地坐在其侧，“哎，官人好大度。”她侧目而视，见丈夫没有反映，又喃喃地说：“官人的意思，是说儿女是命中注定的？即使如此，也不是不能更改的，曾记得先哲说过：‘天道无常’这句话，此话依理解，即是说天道亦不是一成不变的，人定胜天的思想也可能就涵盖在其中矣。官人，你信不？”

伯庸首肯说：“夫人的思想比我超俗，强调事在人为，妇道之家能如此之思，足为高见，难能可贵也！”

夫人得了丈夫的褒扬，更精神了，盈盈顾盼着伯庸的神色，不无试探说：“哎，官人，我们何以不去求求女婴神赐我们一个接香火的红丁，人说女婴神是个救苦救难的好神，有求必应，你看如何？”

伯庸默然无语。他是搞天文历法出身的官员，对于求神之事不怎么感兴趣。夫人见他迟迟没有反映，于是，又笑吟吟地进言道：“常言道，‘病急乱投医’，不妨试试看，即使不成，也不碍什么大雅。求子民间盛行此风俗。再说时值阳春三月，天暖地融，无处不飞花，外出踏踏青，散散心也是难得的享乐。我长期

呆在家里好不寂寞，官人，就陪我去玩一回好么？”

伯庸见夫人求子心切，不好扫兴，于是说：“也好，想去就去，我乐意奉陪。什么时候去？”

“这事得看个日子，”夫人说，“你看，哪天是黄道吉日。”

伯庸愣了一会儿，然后说：“明天便是吉日，宜外出，宜求嗣，宜玩耍，事事都顺遂。”

“那太好了，”夫人说，“明天就去呗，说到求神我的心早插上了翅膀。”

伯庸回到书斋里，捧起竹简，摇头晃脑地读着，那是他最爱看的《春秋》，几乎是手不释卷。看到动情处，眉飞色舞，乐不可支。

夫人心情甚好，溜着窗外春光明媚的景致出神。

这时，善解人意的婢女春花踮着脚儿，从屏风后面轻盈地转了出来。她是个聪慧伶俐的，又有十分姿色的女佣，很得夫人宠爱。她长着鸭蛋形的小白脸儿，一双水汪汪的黑而大的眸子，看人转个不停，娇小秀气，性格温顺，一幅轻盈敏捷的身姿儿，格外惹人喜爱。她听说夫人要去祈神赐子，心里窃喜。缓缓走到夫人身边，轻轻地给夫人捶着背。

忽儿，一阵冷风从窗外吹进来，顿生寒意，她连忙走去取一袭绿绒外套，拍了拍灰尘，替夫人披在身上。然后，又走到茶几旁，细心地沏了一盅酽茶，送到夫人手中，笑咪咪地说：“夫人明天去求女婴神，可带奴家同去？”夫人没有立即回答，仍旧悠然地溜着那张长几出神，心不在焉地揭开盖子，荡着浮在盅口边的茶叶片儿，细声细噪地说：“老爷又作赋了？”

“哎，老爷又作赋了，适才由书童送进来的，我看夫人没有醒，便搁在几上了。夫人想看看吗？我给你拿来。”

“哎，不用了，等会儿我自己去看。”夫人说完凑在茶盅口上，轻轻啜了一口茶，品了品味，又啜了一口。然后，递给春

花。春花接过茶盅望着夫人。她美丽庄重，娇小秀气，举止文雅。年过三十六，看上去不足三十。皮肤白嫩细腻，一双顾盼清亮的眼睛，在新月般的眉毛下闪闪烁烁，笑是甜蜜的，身段是袅袅盈盈的，圆圆下颌，丹丹的小口，匀匀的皓齿。她富有天生丽质，爱修饰，穿着极讲究，尤崇尚素雅，靡丽而不奢侈。衣色适人，款式合体，越发显得盈盈俏丽，光彩照人。客岁患过小恙以来，举止之间，略略显出纤柔不胜的模样，那风度益发高雅，气质益发雍容华贵，不是仙子，乃赛过仙子。

夫人喝完了茶，站起来，漫着步儿，悠悠地来到长几前观赏丈夫的新作：求神赋。这是他昨夜即兴写的，赋曰：

世人兮莫求神，神灵兮心中存。

善心兮待世事，良恶兮自然分。

夫人的目光凝视在“善心兮待世事”上。这句使她感慨良多，倘若平时做事不凭良心，胡作非为，一旦出了事去求神护佑，神也不会买账的。若平时心中装有神明并照神的旨旨去做：以善心待世事，不损人利己，不种下孽根，就是不求神神自然在你心中，也就起到了求神的效果。

夫人且看且思，觉得丈夫写得好，情理俱备，殊似他的思想境界高人一筹。

仆人看出了夫人的心思，不无幼稚地问：“夫人，现在还去不去求神呢？”夫人说：“当然要去！老爷写的赋，是强调做人应以虔诚之心待神待人，心中有了神，事事不逾规。今日，我们去看看神明，向他表白一下心迹，那不更好么，你说是这个理儿不？”

“哎，还是夫人见识广，所言极是。我若学到夫人的万分之一，也算我有造化了，不枉做过夫人的佣人。”春花说完调皮地看了夫人一眼，还忍俊不禁地窃笑。这不无调侃的话，岂能瞒过夫人！但夫人很喜欢春花，她是娘家陪嫁来的女佣，跟随自己寸

步不离十多年了，一直当着妹妹看待，虽有主仆之分，却不分彼此。于是，夫人不无玩笑地说：“你什么时候学会挖苦人的，除非你一结婚就生儿子，否则，看我怎么挖苦你。”

春花听夫人如此数落她，顿时羞红了脸，抿着嘴说：“我今生不嫁，服侍夫人一辈子，请夫人不要撵我走，奴家一日不见夫人，心里就犯愁。”

说着话儿的工夫，偷偷地瞅了夫人一眼，发现她对自己的恭维话似乎没有留意。于是，又补充一句：“我宁可服侍夫人一辈子也不嫁人。”

“哼，口是心非，”夫人说，“说的比唱的还好听；其实，你心中早想男人了，这也不过分，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人人一样。”

第二天清晨，躺在床上的夫人，仰倚在软枕上，欲起未起地闭目养神。她素有这种习惯，待过了一会儿，她伸出一双雪白如玉的胳膊，懒洋洋地连连打了几个呵欠。然后，悠然地舒展一下身子，打算起床。

侍候在一旁的春花，看见夫人欲起床，连忙走到床边去，轻轻地把她扶起。待一切停当了，夫人扶着春花的肩膀，踏在榻榻米上，姗姗地走下地来。

春花侍奉夫人用过早膳，这才雍容地往外走去。

养马的男仆，早早牵出两匹高头大马候在院门口，细心地给马梳理马鬃。马头昂起，鬃毛油滑光亮。龙头、兔耳、虎背、狮肚、鹿腿、银元蹄。浑身雪白，无一根杂毛，名为白兔马。人夸双胞白驹，千载难觅。果然是良骥，见了主人，扬起马尾，嘶鸣着，悍而驯。

伯庸春风满面，乐哈哈地骑上马背。莫看夫人娇弱清秀，她毫不示弱，牵过马来，飞身上马。他们悠然地走在春光明媚的大

道上。

暮春时节，山川、原野、田畴无处不是色彩染目。他俩放眼远眺，顿觉胸怀豁达，趣味盎然。

且走且赏景，来到三岔口，这里有块捣衣石。伯庸在此下马小憩，欲领略一下捣衣石的神奇、瑰丽。夫人一屁股坐在捣衣石上，神情自若，凝目遐想，深有感触地说：

“官人，你看看景致，春姑娘多么灵巧啊！她把大地打扮成锦绣一样美不胜收。”

“春在人间么，不虚此行！”伯庸边说边解开衣带，撩开狐皮大衣，似乎要让春姑娘钻进大衣内，长相厮守哩。

“楚国真美！我今天才知道为什么要叫楚国了。”夫人深有感触地说。

“夫人，你是被眼前景致所迷惑了吧，别忘了楚还有痛苦的意义哩！”

“美中有痛苦，这叫美中不足。由此可见，世上哪有尽善尽美的呢，美丑好坏，总是包容在一起的。官人，你说是吗？”

伯庸微笑颌首说：“楚国美丽，这是自身的优越条件决定的；又是个痛苦的国度，这是人为给它造成的。正因为美才给她带来如此深重的灾难和痛苦……”

“这是人的过，还是它的过呢？”夫人的话分明透出怨艾。

“……”

踏青的人川流不息，纷至沓来。

游人佩着兰花香草，三三两两，来往不绝。他们心中怀着一个共同的愿望，希望神明保佑年年岁岁风调雨顺，蝗虫不来，一切害人虫死绝。祈求神明再助人间出现一个尧天舜日。

伯庸和夫人在人流中，显得十分引人注目。众人匆忙地往前走，仿佛前面就是理想的王国。须臾，女婴堂就在眼前。

这里环山叠翠，云开云合，雾来雾往，一派瑞气盎然。周遭

树竹莽莽，奇花异草簇簇，真好个钟灵毓秀之地。

“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正合了古人言，这里山不高而清秀，水不深而涟漪，沟壑纵横，淙淙不绝于耳，鸟音袅袅，虫声绵绵……

巫风盛行的诸侯国首推楚国。

民间常举行巫事活动，比如族人祭祖，土人祈雨，男女求子等等。无论哪类活动少不了男巫女巫出场表演。

巫即是神的化身。他们的言行代表神的旨意。

伯庸和夫人走进女婴堂沐浴参拜。那时尚未兴起庙宇，没有菩萨，当然就没有和尚、尼姑。

后来，和尚、尼姑取代了巫。大抵到东汉时期佛教才开始进入中国。中国的菩萨、庙寺、尼姑、和尚都是舶来品，是从东方佛教大国印度进口的。乃至唐僧出，其人崇尚佛教，矢志不渝，历尽千难万险去西天取回真经，把佛教事业推向鼎盛时期。

这时的巫从寺庙里摇身一变，成了和尚、尼姑。扯远了，还是言归正传吧。

伯庸与夫人跪在女婴神像前，由男巫和女巫分别给他们做法事，嘴里念念有词，又给他俩佩兰花、香草。又给他们沐浴了神水，这就大功告成矣。

殿堂里烟雾弥漫，香火鼎盛，气氛庄严肃穆。香客在一派神秘莫测之中流动着，个个态度严肃，不苟言笑；尤其老太婆，虔诚地磕头作揖；嘴里喃喃私语，但谁也没听清她说了些什么，大概只有神明知道了。

求神的规则是：男人向女巫祈祷，女人向男巫祈祷。巫们郑重其事地给祈求者佩戴兰花、香草。并祝福他们时来运转，是铁变成金；有神明庇护不消沉沦，一切都会渐渐好起来。香客莫不虔诚地领受着，打心里感激不已。

伯庸和夫人做完法事，拜别女婴神走出殿堂，去领略外面的

圣光。只见紫气氤氲，清风送爽，一袭袭花香扑鼻而来，夫人贪婪地吸着，顿觉心旷神怡。

说来也巧，自此一游，虔诚一拜，果然受孕了。

光阴荏苒，转瞬已是翌年三月。

是时的楚国南陲之地从不降雪，惟有今岁悖了常理，竟下了一场旷古未闻的大雪。一连下了三日二夜，积雪尺许。普天之下，白茫茫一片。不是北国胜过北国。尤其奇怪的是，雪后天空出现了千年不遇的一道长虹。虹达无极，绚丽多彩，旷日未散。这一奇观楚国的人有目共睹，其余六国亦闻之，莫不惊异不已。

朔风凛冽，滴水成冰。山上的树木穿上了银装，平地上的花草挂满了晶莹闪烁的珍珠。楚国的大地异常洁清明亮，不见一点尘埃。无处不银装素裹，分外妖娆！一个洁白如玉的世界出现了！

反常的气候令夫人足不出户，成天围着火炉转，甚觉寂寞难耐。

今日，雪霁天晴，苍穹上昊然明亮，一轮艳阳冉冉升起，气象万千。夫人一见如此良辰美景，喜不自抑，汲汲欲去郊野游玩散心。

春花侍奉着夫人，任其信步徜徉。她们如出笼的鸟儿，搏击长空，留恋蓝天不归。她们不知不觉穿过了城郭、越过了护城河，跋越了山丘，涉着小溪……

她目不停地流盼，脚不停地漫步，不知不觉离女婴殿仅咫尺之遥。凝视殿宇，兴致陡增，脚步亦迈得勤了。

少时，她爬上了高坡，顺坡而下，哪知腹中的婴儿顿时躁动起来，令夫人不禁惊愕，这时才意识到生产的问题。她甚感不安，坐下小憩，哪知躁动越来越紧。夫人叫女仆搀扶她站起来，姗姗地向前移步。